## 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纺标"或"公司")拟发行 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天津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市乳品食品监测中心有 限公司 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管理办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预计不构 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董事会拟于 2023 年7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本次交 易的相关议案,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 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 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和《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 及相关规定,已于会前获得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并认真审阅,现就第三届董事 会第二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 1、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 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方案具备基本的可行性和可操作 性, 无重大法律障碍。
- 2、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天津食品集团 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制股东控制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3、本次交易中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次交易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竞争力,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长期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改善财务状况,有利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 4、同意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进行审议 和表决,关联董事在审议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应回避表决。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 事在审议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应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姝、王殿禄、岳殿民 2023年7月25日